

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
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监测报告



目 录

目 录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2
三、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	3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8
3.5 生产工艺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9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10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0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3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6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六、验收执行标准	19
6.1 废水执行标准	19
6.2 废气执行标准	19
6.3 噪声执行标准	20
6.4 固（废）体污染物参照标准	20
七、验收监测内容	21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1
7.2 检测点位示意图	21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九、验收监测结果	25
9.1 生产情况	25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9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9
10.2 验收结论	30

附 件

附件 1: 湖州市环境监察局南浔区分局《关于汉鼎基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南环许[2011]11 号）；

附件 2: 公司名称变更证明；

附件 3: 出租房屋租赁合同；

附件 4: 生活污水接管证明；

附件 5: 生活污水清污协议；

附件 6: 一般固废协议；

附件 7: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 8: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附件 9: 湖州南浔维测技术有限公司 HEXH (HJ) -200074；

附件 10: 验收会议签到表；

附件 11: 《阿克苏诺达电梯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附件 12: 工程竣工备案表。

一、项目概况

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原名：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为一家专业从事电梯制造、销售的生产企业，公司现位于海宁经济开发区周边工业园区（西秦路东侧）内。沃克斯公司已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产品质量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原有项目电梯年生产规模为 3000 台，该项目于 2010 年 9 月通过湖州市南浔环境保护局南浔分局组织的建设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开发区统一组织验收）。为了调整企业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扩大生产规模以适应与满足当前市场的发展趋势，壮大企业自身，促进其健康有序发展，决定增加投资扩大生产规模。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增加投资 36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在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周边工业园区新征用地 108257m²，年生产能力将扩大至 10000 台（企业实际实施了 5000 台的产能）。本项目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浙江海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工作联系单，批准文号：办经管投备[2010]第 17 号。2010 年 12 月委托浙江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取得了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浔区分局《关于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审批文号：湖环管[2011]11 号。

由于产能及设备调整，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审批的环境发生了出入，2020 年 4 月委托浙江新环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年产 5000 台智能调速电梯及智能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补充报告》，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印发）、《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环评[2017]1235号》（2017年8月3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委托湖州新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4月1日对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我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写此报告。

二、验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正（2019.1.1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订；

6.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6.21 国务院 177 次常务会议通过，2017.10.1 起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2日印发）；

9.《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证函[2017]1235号);

10.《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9号);

11.《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2018.3.1 日起实施;

12.浙江省杭境工程有限公司《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3.浙江瀚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14.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浔区分局《关于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浔环管[2018]11号);

15.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HZXH (HD)-200074。

三、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泽北工业园区(西泰路东侧),项目周围环境状况如下:

项目东侧为西泰路;

项目南侧为李家河;

项目西侧为西泰路,湖州市南浔凯龙电机厂及浙江米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西泰路以西为李家河村安置房,与本项目所在厂区最近距离为 32m;

项目北侧为暨华西路,路以北为湖州红星建筑防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3-1,建设项目区域环境图见图 3-2。



图 3-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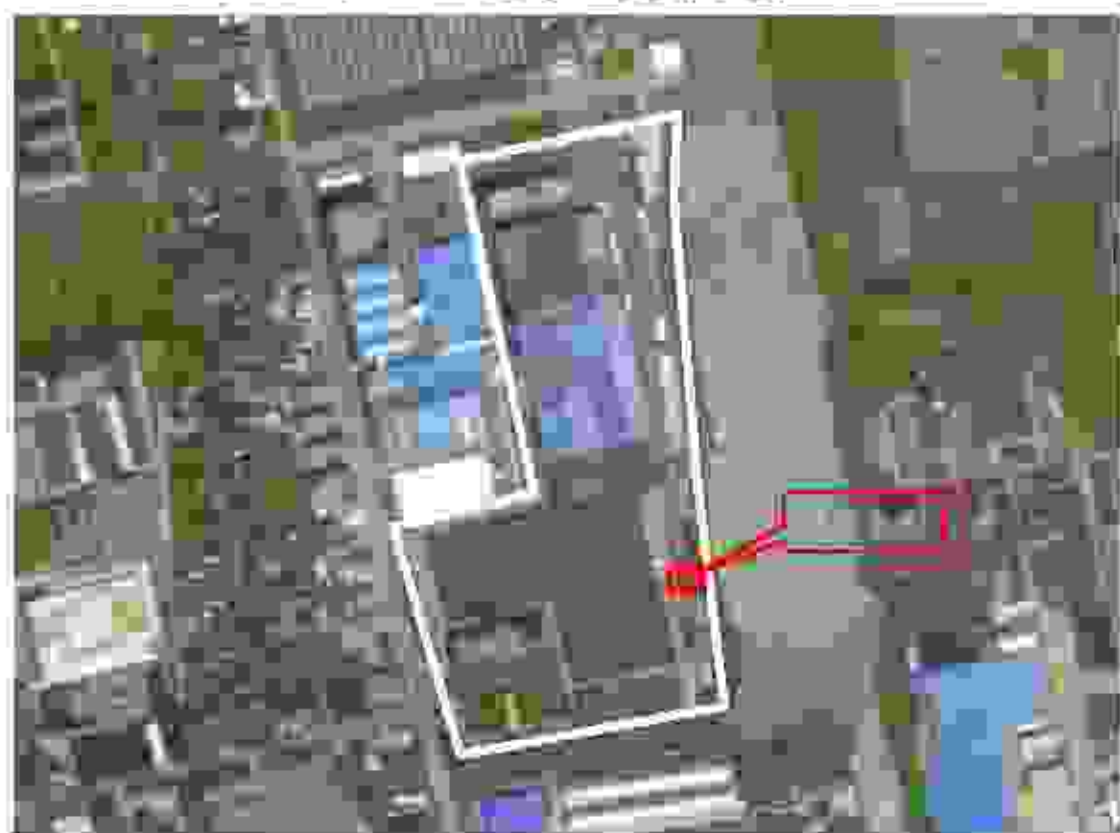


图 3-2 建设项目区域环境图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浙江南湖经济开发区建北工业园区（恒泰路东侧）。
 本项目现有职工400人，实行一班制生产，年生产天数300天。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3-1。

表 3-1 扩建前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原有项目	原有机32052m ² 生产车间	各种电梯	3000'台	3000'台
本项目	新建30000m ² 生产车间		10000'台 (新增7000'台)	5000'台 (新增3000'台)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3-2。

表 3-2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审批 (台)	实际安装数量 (台)	增减量 (台)
1	自动扶梯带钢生产线	2	2	0
2	自动扶梯带钢预处理线	1	1	0
3	自动扶梯带钢平台	2	2	0
4	自动扶梯带钢预处理平台	1	1	0
5	梯板带钢生产线	1	1	0
6	门页带钢生产线	2	1	-1
7	中分门页带钢预处理线	1	1	0
8	中分门页带钢预处理平台	1	1	0
9	自动扶梯夹带钢预处理线	1	1	0
10	自动扶梯夹带钢平台	1	1	0
11	型材带钢预处理线	1	1	0
12	型材带钢平台	1	1	0
13	自动升降平台	2	2	0

14	数模转换机	8	8	0
15	数模转换机	8	8	0
16	叉车	5	4	+1
17	叉车	12	12	0
18	叉车	8	10	+2
19	液压吊梯(测试台)	4	4	0
20	5000kg 叉车梯(测试台)	1	1	0
21	5000kg 液压梯(测试台)	1	1	0
22	200L 油桶	3	3	+1
23	350/低空焊	10	9	-1
24	电焊机	8	7	+1
25	350/低空焊	20	18	-2
26	数模转换机	1	1	0
27	数模转换机	5	4	-1
28	油桶	8	10	+2
29	摇臂钻床	1	1	0
30	800KVA 变压器	1	1	0

3.3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审批	实际	变化情况	单位
1	焊丝焊丝	1000	400	-400	吨/年
2	冷焊机	4000	2000	-2000	吨/年
3	油漆	320	160	-160	吨/年

4	不锈钢板	200	100	100	种/年
5	槽钢	1600	300	300	种/年
6	上管钢	1000	500	500	种/年
7	花纹板	600	300	300	种/年
8	角铁	2000	1000	+1000	种/年
9	中板	1500	750	750	种/年
10	无缝钢管	100	50	+50	种/年
11	甜型钢	80	40	+40	种/年
12	槽钢	500	250	250	种/年
13	对重块及附件	4400	2200	+2200	种/年
14	升降板	400	200	200	种/年
15	气瓶	300	150	150	种/年
16	氧气	200	100	100	种/年
17	钢丝绳	7000	5000	+2000	种/年
18	门机钢丝绳	7000	5000	+2000	种/年
19	钢丝绳	80	30	+50	种/年
20	导轨	21.8	10.8	+10.8	种/年
21	变频器	7000	5000	+2000	种/年
22	变频器	7000	5000	+2000	种/年
23	变频器	7000	5000	+2000	种/年
24	变频器	7000	5000	+2000	种/年
25	变频器	7000	5000	+2000	种/年
26	变频器	1500	750	750	种/年
27	电	300	50	250	种/年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当地水厂供给，废水为生活污水和设备冷却水。

生活用水：全公司现有职工共计400人（原职工300人，本项目新增100人），年工作日数为300d，实行一班制，按人均每天生活用水量50L，排放量80%计，则全公司的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4800t/a。

设备冷却水：本项目主要生产变频热泵机组的冷却废水，冷却水采用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新鲜水，冷却水年使用量为1200t，年补充量为25t，因其为间接冷却用水，并不与物料接触，因而其主要污染物为热污染，冷却水不排入自然水体，对当地水环境没有影响。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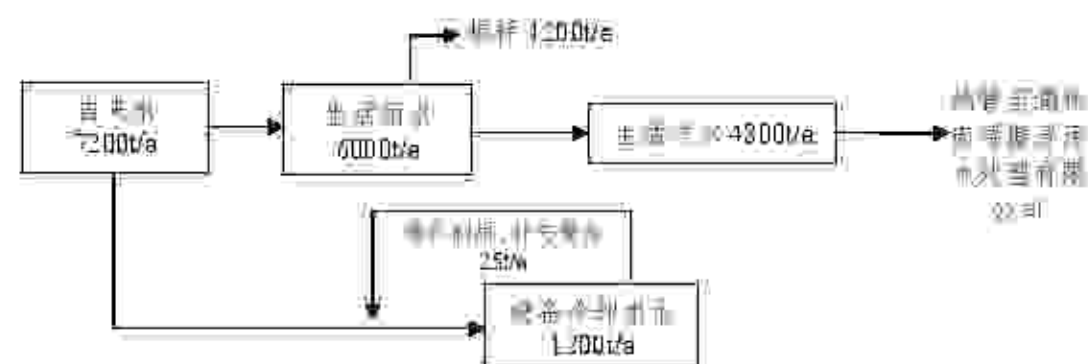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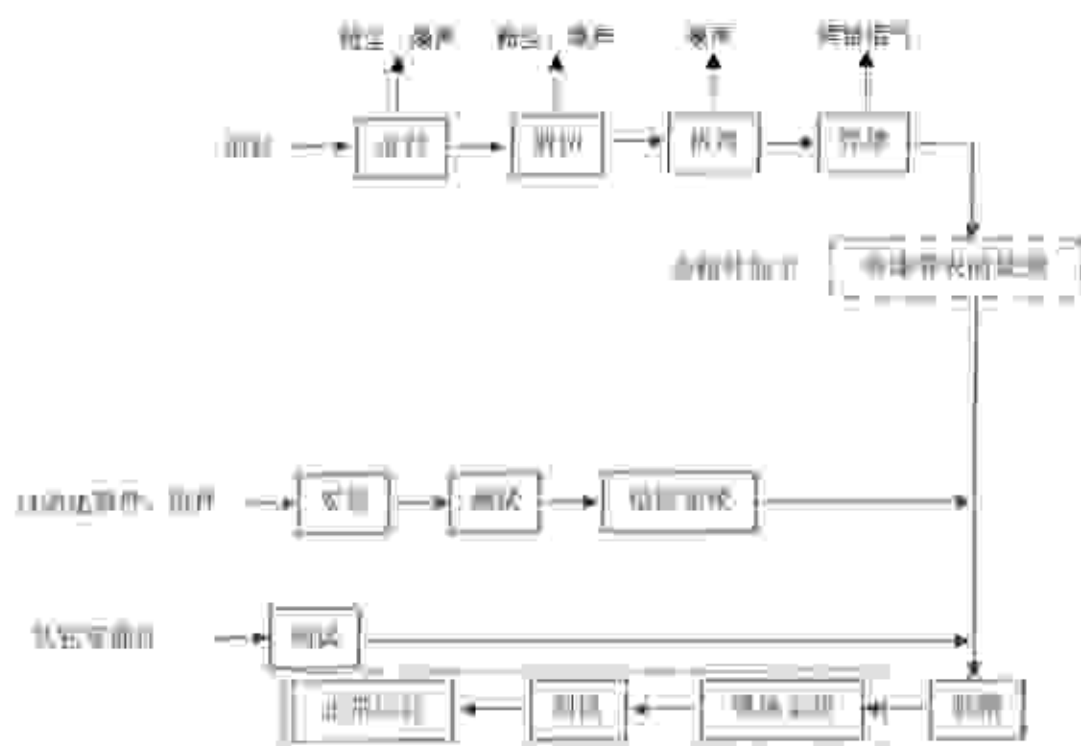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3-4。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和设备冷却水

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达标后，接管至南湾振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

表 4-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	间接	化粪池	惠州南湾振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主要产生废水为点焊机冷却废水，冷却水采用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新鲜水，冷却水年使用量为 1200t，年补充量为 25t，即共为间接冷却用水，并不与物料接触，因而其主要污染物为热污染，冷却水不排入自然水体，对当地水体环境没有影响。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金尘废气及油烟废气（原有项目）。

（1）焊接烟尘

本项目根据所用加工需要大量电焊作业，将使用到大量的电焊机。焊接烟尘主要是 CO_2 气体和少量电焊烟尘。对于电焊车间要求加强通风措施，建议在操作室安装集气收集系统和换气装置，及时将焊接废气排出室外，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较小。

（2）金尘废气

本项目工艺中无热处理等加工工序，故无燃料燃烧废气产生；主要废气为以割、打磨、冲压等工序产生的钢屑粉尘，但是由于该粉尘比重较大，一般在作业点附近可基本沉降完全，不外排，故可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规定的“表 2”二级标准；车间内空气中粉尘的浓度可达到 GBZ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对车间内空气和环境空气的影响均不大。

温仍需做好对此类操作员工职业防护工作，如佩戴防尘面罩，制定最长连续工作时限，采取轮岗，加强车间内空气流通措施，从而切实保护工人的身体健康。

（3）油烟废气（煎有项目）

食堂油烟废气集气装置收集后经过一套静电除尘器处理，处理后于10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处理工艺及测点见图4-1。



图 4-1 废气处理工艺及测点示意图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设备运行噪声，产生噪声环节大致有：下料、空加工、钣金以及测试。此外，生产车间内有工件搬运、堆放、人工敲击等产生的噪声。具体治理措施见表4-2。

表 4-2 噪声来源及治理措施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发声持续时间	治理措施
1	数控铣床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2	数控车床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3	排屑机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4	数控线切割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5	抛丸机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6	冲压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7	车削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8	电焊机	车间	昼间	密闭车间，设备选型
9	其他噪声 (搬运、堆放等)	车间 走廊	昼间	规范操作

4.1.4 固（液）体废物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4-3。

表 4-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 年产生量	实际年产生量	废物代码
1	生活垃圾	日常办公	一般固废	75t	50t	/
2	生产边角料	生产	一般固废	200t	100t	/
3	焊渣	焊接	一般固废	100t	50t	/
4	废机油、乳化液和切削液收集桶	原料仓储	危险废物	0.01t	0.005t	HW49 900-041-49
5	废机油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1t	0.05t	HW08 900-249-08
6	废乳化液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1t	0.1t	HW09 900-006-09
7	废切削液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1t	0.1t	HW09 900-007-09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环评利用处置 方式	实际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1	生活垃圾	委托清运	委托重庆加州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清运	/
2	生产边角料	收集后出售	委托綦江区梯梯回收有限公司回收	/
3	焊渣			
4	废机油、乳化液和切削液收集桶	收集后交由具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收集后委托重庆渝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3305000169
5	废机油		收集后委托重庆渝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3305000171
6	废乳化液			
7	废切削液			

本项目目前在公司厂区建有危险废物暂存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库，暂存库均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危废，目前危险废物暂存库已做到防风、防雨。固废暂存库现场照片详见图 4-2。



图 4-2 固废暂存库现场照片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8%；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去向
废气治理	20	油烟净化器、厨房排气系统
废水治理	25	化粪池、雨水分流
噪声治理	35	隔音门窗、减振垫等防噪措施
固废治理	8	固废暂存库、固废处置
绿化及生态	35	绿化
其他	1	1
合计	136	1

江苏斯迈达电梯有限公司年产各型电梯 10000 套项目执行了国家环保“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本项目环保设施的环评、环评批复和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6 环评要求、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 型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经污水管网排入重钢废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必须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重钢废水处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标排放。雨污分流，经雨水管排放。	已落实：实施雨污分流，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重钢废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气	油烟废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流化床项目）；电焊废气：主要是焊烟气体和少量焊烟尘，对于电焊车间要求加强通风措施，必要时应设置强制通风设施；对车间内环境的影响较小；粉尘废气：主要是粉尘粉尘、打散、冲压等工序产生的钢铁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一并在工作面附近可密闭风罩收集，不外排。	加强车间通风及密闭管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经排尘罩收集后经除尘设施（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电焊废气：电焊废气排放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已落实：油烟废气经静电除尘器后于10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原环评项目）；电焊废气、粉尘废气以布袋除尘器排放。
噪声	对噪声强度大的设备应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经车间隔声隔声、距离衰减、隔声罩吸收且由声屏障、厂界噪声达标。	合理布置车间布局，对强噪声设备的防护，对噪声强度大的设备应采取有效的隔音、消声、减振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已落实：已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布局。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环评结论：

富宝勒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项目实施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开展清洁生产，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则从环保角度看，该项目在浙江宁波经济开发区内北工业园区实施是可行的。

环境影响补充分析结论：

在实际设计和建设过程中，由于存在不同程度调整，与原环评比较存在不一致，因此为更稳妥地开展工程试生产备案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建设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补充分析，从环保角度重新核实企业现有生产对环境的污染影响，提出防止或最大程度削减环境污染的对策与措施，论证项目变化后的可行性。

根据现场勘察，企业实际生产工艺与原审批工艺无变化，实际生产工艺与原审批生产工艺无变化，因此按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和《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 号）未而且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报告认为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和年产 5000 台智能隔震电梯及高端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在原辅材料和设备调整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纳入甬江流域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循环使用，定期蒸发、气排放，对周边水体基本无影响；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周边大气环境质量仍可维持原有水平；妥善处理的固体废物后，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策。企业应确保各项环保措施都能落实，并尽一切可能保证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明显的不利影响。

环评建议：

- (1) 加强职工环保教育。
- (2) 若今后该厂发生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生产品种等情况，应重新委托评价，并经环保管理部门审批。
- (3) 厂区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和清洁生产制度。
- (4) 建议企业完善应急预案。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浔区分局关于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你单位要求审批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落实环保措施的承诺书、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等均收悉。经审核，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企业投资项目“受理”工作联系单（浙浔管投发[2010]第 17 号），当地政府，规划规划，国土及其他相关部门意见，结合污水纳管证明、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原则同意该项目办理环保手续。项目地址为南浔经济开发区浔北工业园区 CX（N）-41A-1 号地块，项目内容为扩建年产各类电梯 1000 台。今后若项目性质、规模、规模、引用附属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按照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

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

项目必须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南通振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回用冷却水循环使用，严禁外排。

(二)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

加强车间通风及劳动防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气须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焊接点须加设集气装置，强制排风。电焊废气、粉尘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合理安排车间布局，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对噪声强度大的设备应采取有效的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四)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

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类处置，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危险废物处置过程应按国家有关固废处置的技术规范，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三、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环评明确的指标内。

四、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各项环境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和安全防范。

五、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排放。本项目严禁在厂区内进行电梯梯壳电镀、氧化、喷漆等表面处理业务。

六、加强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止施工扬尘、水土、固废、噪声、振动等污染环境。

七、项目竣工须申报环保验收。

以上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贵单位必须在项目设计、建设和实施中认真落实。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进入湖州南浔振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纳管标准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氨氮、磷酸盐排放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中“其他企业”排放限值，污水处理厂执行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具体见表 6-1、6-2、6-3。

表 6-1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三级标准值	6~9	500 mg/L	400 mg/L	500 mg/L

表 6-2 DB33/ 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氨氮	总磷
间接排放	35 mg/L	3 mg/L

表 6-3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

项目	pH 值	BOD ₅	COD _{Cr}	SS	NH ₃ -N	磷酸盐 (以 P 计)
一级 A	6~9	≤10	≤50	≤10	≤5 (8)	≤0.5
备注：水温>12℃时 NH ₃ -N 限值为 5mg/L，水温≤12℃时 NH ₃ -N 限值为 8mg/L。						

6.2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及刨尘废气和油漆废气（原有项目）。

6.2.1 焊接及刨尘废气

本项目电焊烟尘及刨粉尘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6-4。

表 6-4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3
甲醛	120 (其他)	15	3.5	厂界外 浓度限值	1.0

(2) 油烟废气 (原有项目)

食堂油烟废气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中的中型标准，具体见表 6-5。

表 6-5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台数	$\leq 1, 3$	$\leq 1, 6$	≥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6.3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厂址敏感点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详见表 6-6、6-7。

表 6-6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昼间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3 类	65 dB(A)

表 6-7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

时段	昼间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3 类	60 dB(A)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

理标准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第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年修订)》(GB18597-2001)。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的监测，可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监测主要内容见表 7-1。

表 7-1 监测内容表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01	废柴油废气处理装置进口	臭气浓度	每周 2 次/周期，5 次/周期
02	废柴油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03~06	厂界上风向一半监测点、下风向一半监测点	恶臭特征物质	监测 3 次，3 次/天
07	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值	监测 3 次，4 次/天
08~11	厂界四周	噪声昼间等效连续 A 声	监测 3 次，1 次/天
12	西侧住宅	夜间环境噪声	监测 3 次，1 次/天

7.2 检测点位示意图

本项目环境监测点位分布示意图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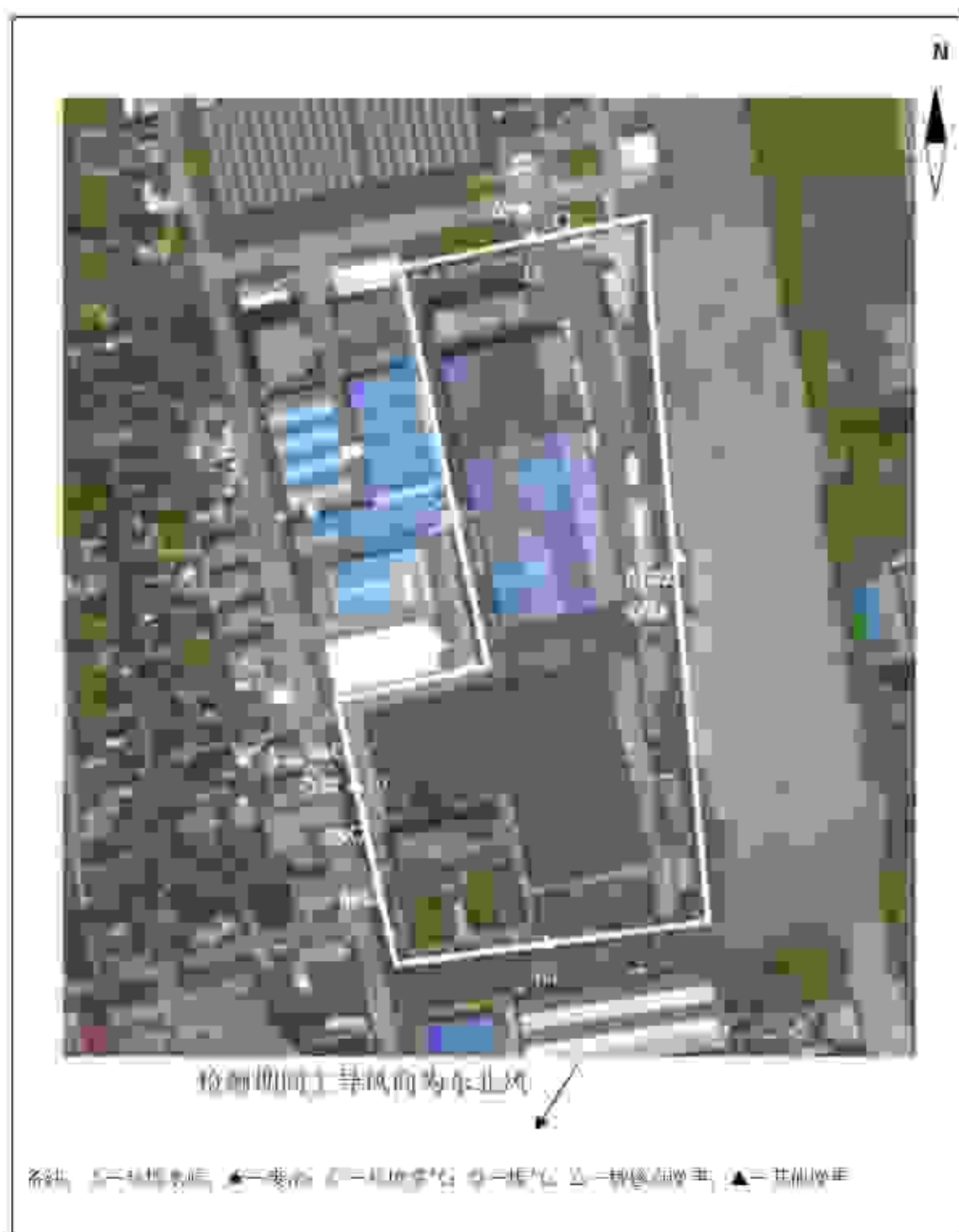


图 7-1 环境检测点分布示意图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版）、《江苏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第三版施行）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发

瓶及附带的样品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以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标液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1,

表 8-1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单位:除 pH 值外,均 mg/L

分析项目	平行样			
	HF-200074-048	HF-200074-048 (平行)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7.18	7.18	0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81	87	3.6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2	27.2	1.9	≤20
氨氮	4.98	5.07	0.3	≤10
总磷	0.280	0.283	0.5	≤10
分析项目	平行样			
	HF-200074-052	HF-200074-052 (平行)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7.24	7.24	0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12	110	2.5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2	32.5	0.1	≤20
氨氮	4.45	4.48	0.3	≤10
总磷	0.270	0.272	0.4	≤10

2、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浙江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第三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3、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4、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5、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要进行校准。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校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6、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得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标准的噪声测试校准程序见图 8-2。

表 8-2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测后	差值	是否符合要求
2020.03.31	93.5 dB (A)	93.9 dB (A)	0.4 dB (A)	符合
2020.04.01	93.7 dB (A)	93.8 dB (A)	0.1 dB (A)	符合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现场监测仪器情况见表 8-4。

表 8-3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环境空气 与废气	微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微悬浮颗粒物重量法 GB 13493-2001 附录 A	颗粒物测试仪
	挥发性有机物	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3-1998 重量法校准	挥发性有机物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A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溶解性固体	水质 总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891-1989	电子天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9-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区域环境噪声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附录 B	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 8-4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012H	烟气流速、烟气量、颗粒物	0-80L/min	≤2.5%
经纬三杯或四风速表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1-30m/s	风速：0.1m/s
			风角：0-360° 1/16 度/度	风角：≤10°

空盒气湿表	DYMI3	大气压力	89~106kPa	0.1kPa
-------	-------	------	-----------	--------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情况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检测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产量	设计产量	生产负荷
2020.03.31	8-型曳引机	16 台	5000 套/年	96%
2020.04.01	1-T-型含轿厢导轨电梯及高层零部件	15 台	5000 套/年	90%

注：制绳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总工作日数，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根据企业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统计各污染物排放速率监测结果，计算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见表 9-2。

表 9-2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统计

监测日期	饮食业油烟去除效率 (%)
2020.03.31	94.0
2020.04.01	89.8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2020-03-31	HJ-200074-043	透明，微黄	7.20	18	90	28.2	4.55	0.251
	HJ-200074-046	透明，微黄	7.22	31	118	30.0	5.07	0.391
	HJ-200074-047	透明，微黄	7.26	19	104	30.0	4.00	0.336
	HJ-200074-048	透明，微黄	7.18	17	81	26.2	4.98	0.280
	HJ-200074-048 平均	透明，微黄	7.18	17	87	27.2	5.01	0.283
	标准限值	无	6~9	≤400	≤500	≤300	≤35	≤8
	监测结论	无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0-04-01	HJ-200074-049	透明，微黄	7.28	19	126	32.2	3.96	0.303
	HJ-200074-050	透明，微黄	7.16	33	101	31.0	5.09	0.337
	HJ-200074-051	透明，微黄	7.20	17	92	28.2	5.84	0.250
	HJ-200074-052	透明，微黄	7.24	20	122	32.2	4.45	0.370
	HJ-200074-052 平均	透明，微黄	7.24	17	110	30.0	4.48	0.372
	标准限值	无	6~9	≤400	≤500	≤300	≤35	≤8
	监测结论	无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1. 以上监测数据均取自重庆两江新区 10000 亩项目。

9.2.2.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4、9-5。

表 9-4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装置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5.31	一楼食堂油烟	标况流量 (m³/h)	2162	2295	2349	2465	2538	2300	1	√
		油烟浓度 (mg/m³)	3.94	4.13	3.76	3.65	3.91	3.88	1	√
		颗粒物浓度 (mg/m³)	0.968	1.08	0.996	1.02	0.990	1.01	1	√
	二楼食堂油烟	标况流量 (m³/h)	4572	4338	4505	4478	4785	4535	1	√
		油烟浓度 (mg/m³)	0.112	0.125	0.107	0.157	0.108	0.118	1	√
		颗粒物浓度 (mg/m³)	0.053	0.062	0.055	0.070	0.059	0.061	≤0.1	达标
2020.04.01	一楼食堂油烟	标况流量 (m³/h)	2431	2558	2611	2833	2992	2685	1	√
		油烟浓度 (mg/m³)	3.98	3.05	3.54	3.16	3.68	3.32	1	√
		颗粒物浓度 (mg/m³)	0.961	0.981	0.961	1.02	1.00	0.987	1	√
	二楼食堂油烟	标况流量 (m³/h)	4538	4575	4407	4689	4695	4601	1	√
		油烟浓度 (mg/m³)	0.189	0.188	0.215	0.193	0.185	0.194	1	√
		颗粒物浓度 (mg/m³)	0.104	0.093	0.108	0.103	0.095	0.101	≤0.1	达标

注：1. 油烟监测仪器型号：HZZH-FJ-200074。

表 9-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采样位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31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200	0.183	0.16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67	0.233	0.233		达标
		厂界东	0.050	0.117	0.133		达标
		厂界西	0.250	0.267	0.250		达标
2020.04.01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233	0.217	0.250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0.250	0.233	0.267		达标
		厂界东	0.233	0.217	0.233		达标
		厂界西	0.250	0.267	0.250		达标

注: 厂界上风向监测点位于厂界上风向 50m 处。

9.2.2.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我公司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6、9-7。

表 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测得数据 dB(A)
				L _{eq}
2020.03.31	08	厂界东	机械	57.7
	09	厂界南	机械	53.8
	10	厂界西	机械、交通	56.7
	11	厂界北	机械、交通	54.3
2020.04.01	08	厂界东	机械	58.7
	09	厂界南	机械	53.0
	10	厂界西	机械、交通	56.3
	11	厂界北	机械、交通	54.8

表 9-7 区域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测得数据 dB(A)
				L_{eq}
2020.03.31	12	西侧住宅	社会生活、交通	54.3
2020.04.01	13	西侧住宅	社会生活、交通	54.0

9.2.2.4 总量核算

废水

全公司全年度废水入网量为 4800 吨(本项目年度废水入网量为 1200 吨,原有项目年度废水入网量为 3600 吨),再根据苏州市振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标准(该污水处理站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即化学需氧量 $\leq 50\text{mg/L}$,氨氮 $\leq 5\text{mg/L}$),计算得出废水污染物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表 9-8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原有项目		本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本项目排放量 (t/a)	0.18	0.018	0.06	0.006
新增全厂总量排放量 (t/a)	0.18	0.018	0.12	0.012
是否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是	是	是	是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生活污水纳管口检测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的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表 1)的限值要求。

10.1.2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与去除率均符合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中的中型规模标准的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监控点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三级标准的限值要求。

10.1.3 噪声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测点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侧住宅测点的区域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的 2 类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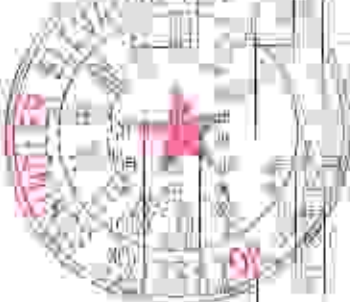
10.1.4 固（液）体废物监测结论

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浙江加洲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清运；边角料、废渣委托桐乡市梧桐镇盛情宝再生厂处置；废机油、乳化液和切削液经专用桶收集后委托浙江润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乳化液、废切削液收集后湖州一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中一般固废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第 3 号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相关要求。

10.2 综合结论

我公司年产各型电梯 10000 台项目（实际实施了 5000 台的产能）经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落实后，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相应的标准，项目正常运行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基本符合“三同时”自主验收的要求。



目录

100

100

[illegible]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Figure 6: This figure contains four histograms stacked vertically, each representing the frequency distribution of the number of non-zero elements in the vector $\mathbf{z}_k^T$ for $k = 0, 1, 2, 3$. The common x-axis is 'Number of non-zero elements' (0 to 10) and the common y-axis is 'Frequency' (0 to 10).
 - Histogram for $k=0$: Shows a peak at 4 non-zero elements with a frequency of approximately 8.
 - Histogram for $k=1$: Shows a peak at 5 non-zero elements with a frequency of approximately 9.
 - Histogram for $k=2$: Shows a peak at 5 non-zero elements with a frequency of approximately 7.
 - Histogram for $k=3$: Shows a peak at 5 non-zero elements with a frequency of approximately 6.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Age Group	High School	College	Graduate
18-29	~85%	~80%	~75%
30-49	~80%	~75%	~70%
50-69	~75%	~70%	~65%
70+	~70%	~65%	~60%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浔区分局文件

浔环管(2011)11号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浔区分局关于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10000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你单位要求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落实环保措施的承诺书,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10000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等均收悉。经研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企业投资项目(受理)工作联系单(浙浔管投受【2010】第17号)、当地政府、城建规划、国土及其他相关部门意见,结合污水纳管证明、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原则同意该项目办理环保手续,项目地址为南浔经济开发区浔北工业园区CX(N)-41A-1号地块,项目内容为扩建年产各类电梯10000台。今后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按照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

项目必须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进管网标准后排入城市污

水管网，送南得振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严禁外排。

(二)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

加强车间通风及劳动防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气须采取规范防治措施。焊接点须加设集气装置，强制排风，电焊废气、含尘废气排放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合理安排车间布局，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对噪声强度大的设备应采取有效的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厂区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四)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

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存放及处置过程应按国家有关固废处置的技术规定，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三、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环评明确的指标内。

四、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和安全防范。

五、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排放。本项目严禁在厂区内进行电梯材料电镀、磷化、喷漆等表面处理业务。

六、加强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固废、噪声、振动等污染环境。

七、项目竣工须申报环保验收。

以上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你单位必须在项目设计、建设和实施中认真予以落实。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 批复

抄送：南得分局监察大队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得区分局

2011年1月24日印发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码: 91330500727207547T

企业名称: 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南浔科技工业园区西港路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陆柏林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25500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南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 2007-01-15

经营截止日期: 2027-01-14

核准日期: 2020-03-09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安装、改造及维修保养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简易升降机及其辅助设备和零配件;设计新产品和开发相关技术;提供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简易升降机的技术咨询服务(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7	名称变更	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	2020-03-09
27	法定代表人变更	李小林	陆柏林	2020-03-09
27	执照副本数变更	10	30	2020-03-09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0-03-09



产品合格证

产品名称: 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 产品型号: JD-10 W

处理风量: 10000m³/h 功 率: 1000 W

外型尺寸: 1000*1000*1400 重 量: 300 Kg

产品编号: 190902

生产日期: 2009年9月

检验员: 王 峰

湖州南浔良德环保设备厂

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镇长桥工业区

电话: 0572-3037980 传真: 0572-3036580

证 明

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智能高速电梯及高端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生产地址位于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北部工业区 CX（N）—41A—1 号地块，项目营运过程中主要产生生活污水。

项目所属地块管网预计于 2014 年铺设完成，并属于湖州南浔振浔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服务范围，该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可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南浔振浔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特此证明！



日常保洁承包合同

甲方： 江苏三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乙方： 南通新南泰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日常保洁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范围：甲方位于南通市通州区的三昌国际大酒店，乙方负责该酒店大堂、走廊、客房、餐厅、会议室、健身房、游泳池、停车场等公共区域的日常保洁工作。

二、承包期限：本合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为一年。期满后，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本合同。

三、承包费用：乙方承包费用为每月人民币 1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该费用为含税价。甲方应于每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当月承包费用。

四、乙方义务：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标准进行保洁工作，确保酒店环境整洁、卫生。乙方应配备必要的保洁人员和设备，并承担其费用。

五、甲方义务：甲方应提供乙方必要的工作场所、水电供应及保洁所需的清洁剂、工具等。甲方应监督乙方的保洁工作，如发现不符合要求之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

六、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标准进行保洁工作，甲方有权扣除当月承包费用 10% 作为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承包费用，乙方有权暂停保洁工作，并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其他约定：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 本報告係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中華民國統計網](#)」之資料整理而成，如有錯誤，恕不負責。
 2. 本報告之內容，如有與實際情況不符之處，請以實際情況為準。
 3. 本報告之內容，如有與法律法規相抵觸之處，請以法律法規為準。

（注）① 本行在2017年度内，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事项，请参见本行2017年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

[illegible]

© 2004 年 12 月 10 日 星期三 14:00:00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凡欲刊登廣告者，請向本報廣告部洽談。本報廣告部地址：重慶市中二路。電話：二二二二。

© 2000 Blackwell Science Ltd, *Journal of Internal Medicine* 247: 255–262

[illegible]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text{Est}(\hat{\theta}_1) = \hat{\theta}_1^{\text{opt}} = 0$$

1000

再生资源利用合作协议

来源: 2005_11_11 中国城市网

2. 4. 1 非对称加密算法

為此雙方利用協議，提高經濟效益。甲方愿將生產加工所產生廢料，全部轉讓與乙方，乙方愿供養甲方廢棄物，至該文第2 0條甲 乙 方將各自廢料相互銷售，其價格與市場材料出售價格相接近及最底。為明確雙方權利及義務，雙方經平等協商，達成如下協議：一、由甲方提供廢料指：廢料1、放置全山房廢棄物垃圾池外，廢料由材料鋪廠收購利用乙方所有。乙 方將利用。

二、元再七前用加蓋印法司印收其印紙並給收據，印紙之式樣由印務局擬定，其印紙之式樣，由印務局擬定，其印紙之式樣，由印務局擬定。

Dr. T. J. M. van der Stoep, 2055 17th St., St. Louis, Mo. 63103, U.S.A.

第 3 條 以上各款，由安檢處每月隨同乙類戶發放 4000 元，乙類金額嚴格按照以上各款處理。

收稿日期:2017年7月11日;修回日期:2018年7月30日;编辑王琳琳审核

爲方則即爲中單。此說與前兩期不同。李唐與南蠻期⁹。中唐不與南蠻締結協約，惟不與南蠻結盟，或爲中單。行如：結或交與三 爲中單。之而元重人與南蠻結盟。端人結盟無中單協約。

参考文献

上海外灘金融貿易中心有限公司

Source: 桐城縣志卷之四 風俗志 學校志

2017年7月31日



营业执照

附 本

第一组为对照组, 43 例, 男 24 例, 女 19 例, 年龄 20~50 岁, 平均 32.5 岁。

名	称	杭州和达物流有限公司		
类	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	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乌镇镇西栅大街		
投	资	人	陈群友	
成	立	日	期	2007年12月28日
经	营	范	围	承接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业务；销售：普通汽车及配件等。 注：无固定资产，（办公场所地址在桐乡市，经营范围：物流服务 及相关设备销售）



東亞航運



1917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總理 朱鎔

100% Satisfaction Guarantee

4. 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转租甲方，以甲方同意为前提，做好人身安全。

三. 甲方责任：

5. 甲方应时乙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租赁面积的土地量，不得有缺短。

6. 甲方应在租用乙方土地，完成相关手续后7天内将租赁面积交付乙方。

7. 甲方及乙方同意租赁相关品种范围，租赁期间的租赁物归乙方所有，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关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

8. 甲方负责租赁期间乙方土地产出，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三. 租赁费用及支付方式：

9. 租赁费用按乙方租赁面积计算，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四. 其他约定事项：

10. 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五. 其他约定事项：

11. 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六. 其他约定事项：

12. 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13. 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14. 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乙方租赁土地面积按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以乙方管理权为准，乙方不承担责任。



② 浙江同益再生纤维有限公司

15. 乙方因挂失作废的票据如能追回或补发由甲方 立即在支票有效期内予以兑付并开具支票和借记单。因挂失或过期兑付原支票被拒和利息由挂失人自行承担。同时挂失金不予退还。

16. 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17.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18. 双方签字盖章，本协议生效。协议生效后由甲方加盖公章。

19.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浙江同益再生纤维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上虞镇 315333 号

法定代表人：王卫平

电话：18006271822

传真：0575-83111111

开户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1000100000000000000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王卫平

电话：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2 日



委托采购协议书

合同编号: YH-13F-133

甲方: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采购代理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货物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备注
1	笔记本电脑	联想ThinkPad	10	台	2500元/台	
2	台式电脑	联想ThinkCentre	10	台	2500元/台	
3	服务器	联想ThinkServer	10	台	2500元/台	
4						
5						

注:以上价格为含税价

第二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采购所需的相关资料,并协助乙方办理采购手续。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采购所需的相关资料,并协助乙方办理采购手续。

4. 研究可分為兩部分是時間與非時間兩個變異的資料分析。在空間變異方面，我們採用變異分析，在時間變異方面，我們採用多元迴歸分析與時間序列分析。

(1) *Intermittent Arousal*—the state of being aroused, but not fully aroused, with the result that the person is not fully alert and is not fully aware of his or her surroundings.

[illegible][illegible]

2. 取用与输送过程要轻柔, 不能取用猛烈, 取用原因在零件位置以内, 并应防止碰撞和摩擦现象发生。3. 切勿用尖锐物体去刮擦或刮除涂层。

1. Wahrnehmung: Wahrnehmung ist die Aufnahme von Reizen aus der Umwelt durch die Sinne. Wahrnehmung ist ein Prozess, bei dem Informationen aus der Umwelt in das Gehirn gelangen und dort verarbeitet werden. Wahrnehmung ist ein Prozess, der von verschiedenen Faktoren beeinflusst wird, wie zum Beispiel von der Aufmerksamkeit, der Motivation und der Erfahrung.

④ 乙种信用证与甲种信用证类似, 但由出口商开, 信用证中规定, 在符合信用证中规定的条件下, 银行即向出口商支付, 而不向进口商支付。信用证中规定, 出口商开出的信用证, 必须经进口商同意, 且开证行必须向进口商提供担保。信用证中规定, 出口商开出的信用证, 必须经进口商同意, 且开证行必须向进口商提供担保。

[illegible]

REFERENCES

【注】黄金计量：为防假冒，黄金饰品计价时以两为单位，两数后以克为单位，如发金多少，按两数标注。

■■■■■

[illegible]

1.50 期12月31日，资产总额200000元。

[illegible]

收 票 号 2280 上 日 11月01日 元 308.00 元 31.00 元

[4] 蔣經國。一九七〇年。《蔣經國語集》。台北。經國史學基金會。



doi:10.1017/S0022292412001619

4441. *Hydrocymus* 444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监测日期	2020.3.31
主要产品产量	16台
监测日期	2020.4.1
主要产品产量	15台
企业联系人	

企业联系人确认签字（盖章）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ZXH(11)-2000747

项目名称:	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本公司声明

- 一、 本报告书及本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公告”均真实、准确、有效。
- 二、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 本报告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虚假记载。
- 四、 本报告书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
- 五、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六、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七、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代码：002122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009

股票代码：137382/3868/13436295882

股票代码：0572-6670889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J0303.200970

委托方 杭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检测时间 2010年03月31日-04月06日

采样地点 沃克斯达昆堆存有限公司 样品表 8 前检测点

采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污水检测技术规范》(HJ/T 91.1-200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18483-1996)

《工业企业废水、固体废物间接排放标准》(GB 3348-20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工业企业噪声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表1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

污染物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废气	颗粒物	GB 16297-1996 附录 A	颗粒物分析仪
	二氧化硫	GB 16297-1996 附录 A	二氧化硫分析仪
废水	氨氮	GB 18483-2001 附录 A	氨氮分析仪
	总磷	GB 18483-2001 附录 A	总磷分析仪
	总氮	GB 18483-2001 附录 A	总氮分析仪
	pH值	GB 18483-2001 附录 A	pH计
	化学需氧量	GB 18483-2001 附录 A	化学需氧量分析仪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HJL19-20200724

检测项目	噪声检测	依据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单位: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噪声检测	依据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单位: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噪声检测	依据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单位: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项目	小型	中型	大型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 18483-2001 表2

表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限值	限值 (mg/m ³)	
颗粒物	国家排放标准限值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表2

表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mg/L)	排放标准
氨氮 (mg/L)	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表1 一级标准
总磷	0.5	
总氮	10	
化学需氧量	500	

湖州新鴻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檢驗檢測報告

地址：湖州吳興區200040

表 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L	排放标准
氨氮 $\text{NH}_4\text{-N}$	15	GB 13146—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13146—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13146—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总磷 TP	8	

表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text{LAeq}(\text{A})$		排放标准
1 类	昼间	55	GB 12349—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9—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夜间	45	

表 7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text{LAeq}(\text{A})$		排放标准
1 类	昼间	55	GB 12349—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9—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夜间	45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版次 第三版 发布日期 20200721

表 8 环境监测点位说明（具体布点图详见附件 1）

监测编号	点位名称
001	新嘉路北侧与外郎路交界口处
002	新嘉路北侧与湖嘉铁路交界口处
003	厂界 E 点
004	厂界 W 点
005	厂界 N 点
006	厂界 S 点
007	厂界 NW 点
008	厂界 SE 点
009	厂界 SW 点
010	厂界 NE 点
011	厂界中
012	厂界南

表 9 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气温/℃	气压/kPa	天气情况
2020.07.21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9.3℃	101.6kPa	阴
2020.07.21		28.3℃	101.7kPa	阴

湖州新鴻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檢驗檢測報告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城廣興路1000號

表 10 食堂油煙廢氣處理裝置進口廢氣檢測結果

檢測項目名稱		單位名稱					
排氣口位置		10.10.1					
檢測日期		2020.08.23					
報告編號		01					
檢測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檢測結果 (m³/h)		2162	2093	2319	2405	2228	2207
檢測項目	煙氣流量	111-200074-001	111-200074-002	111-200074-003	111-200074-004	111-200074-005	
	煙氣溫度 (°C)	1.84	8.11	8.91	1.61	1.01	3.88
	煙氣流速 (m/s)	0.066	0.08	0.006	1.01	0.090	1.01
檢測日期		2020.08.23					
報告編號		01					
檢測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檢測結果 (m³/h)		2161	2088	2011	2835	2391	2025
檢測項目	煙氣流量	111-200074-006	111-200074-007	111-200074-008	111-200074-009	111-200074-010	
	煙氣溫度 (°C)	1.88	3.55	8.91	3.18	1.68	3.32
	煙氣流速 (m/s)	0.066	0.091	0.061	1.01	1.00	0.887
備註：* 檢測結果符合相關標準。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JCH01-20200729

表 11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装置出口废气检测结果

废气处理装置		WFH001H					
排气筒高度		15.00m					
检测日期		20200729					
烟道编号		1001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况流量 (m ³ /h)		4372	4376	4305	4478	4785	4535
油烟浓度 (mg/m ³)	样品编号	11-200074-016	11-200074-017	11-200074-018	11-200074-019	11-200074-020	
	检测浓度 (mg/m ³)	0.124	0.123	0.107	0.137	0.108	0.119
	排放标准 (mg/m ³)	0.458	0.458	0.458	0.458	0.458	0.458
检测日期		20200729					
测点编号		02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况流量 (m ³ /h)		4878	4375	4477	4689	4695	4603
油烟浓度 (mg/m ³)	样品编号	11-200074-016	11-200074-017	11-200074-018	11-200074-019	11-200074-020	
	检测浓度 (mg/m ³)	0.139	0.138	0.116	0.142	0.133	0.134
	排放标准 (mg/m ³)	0.458	0.458	0.458	0.458	0.458	0.458
检测日期		20200729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H111b-2000771

表 1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样品编号	采样检测	样品浓度(mg/m ³)	检测时间最大值(mg/m ³)
废气检测	20000311	HJ-200074-001	TSP: 4.50	30.200	0.283
		HJ-200074-002		24.183	
		HJ-200074-003		15.163	
		HJ-200074-004	PM ₁₀ : 0.2670	0.2670	
		HJ-200074-005		0.231	
		HJ-200074-006		0.283	
		HJ-200074-007	TSP: 0.250	0.250	
		HJ-200074-008		0.210	
		HJ-200074-009		0.213	
		HJ-200074-010	PM ₁₀ : 0.250	0.250	
		HJ-200074-011		0.260	
		HJ-200074-012		0.231	
	20000411	HJ-200074-013	TSP: 0.210	0.210	
		HJ-200074-014		0.210	
		HJ-200074-015		0.210	
		HJ-200074-016	PM ₁₀ : 0.280	0.280	
		HJ-200074-017		0.297	
		HJ-200074-018		0.230	
		HJ-200074-019	TSP: 0.210	0.210	
		HJ-200074-020		0.210	
		HJ-200074-021		0.250	
		HJ-200074-022	PM ₁₀ : 0.280	0.280	
		HJ-200074-023		0.280	
		HJ-200074-024		0.250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28X10107200073

表 13 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单位	检测标准	检测结果	检测单位	检测标准
2020.05.31	10-200073-01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2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3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4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5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2020.06.01	10-200073-06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7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8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09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10-200073-10	生活污水	氨氮	1.2	1.2	1.2	1.2	1.2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2020.05.31	08	厂界东	机械	08:00	58.5
	09	厂界南	机械	09:00	58.6
	10	厂界西	机械	10:00	58.7
	11	厂界北	机械	11:00	58.8
2020.06.01	08	厂界东	机械	08:00	58.5
	09	厂界南	机械	09:00	58.6
	10	厂界西	机械	10:00	58.7
	11	厂界北	机械	11:00	58.8

湖州新鴻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檢驗檢測報告

報告編號: HZXH1016-2000034

表 13 区域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dBA)
						L_{eq}
20200914	昼	西塘街道	机加工设备 冷却塔	10:00	12:00	54~57
20200914	夜	西塘街道	机加工设备 冷却塔	22:00	02:00	54~57

檢驗檢測結果:

1、沃克斯施达普陽有限公司廢氣處理裝置出口飲食業油烟的排放濃度符合《飲食業油烟排放標準》(GB 18483-2001)表 2 中的限值要求。

2、該公司 1 號污水總排口排放的污水符合《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 16297-1996)表 2 中的限值要求。

3、該公司生產污水總排口 pH 值、氨氮、鉀鉻鉑鉍含量、化學需氧量濃度均符合《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 8978-1996)表 4 中三級標準；氨氮和總磷濃度均符合《工業企業廢水氮、磷污染控制標準》(GB 13288-2013)表 1 中的限值要求。

4、該公司 1 號東、西、南、北 4 個監測點的工業企業 1 號環境噪声符合《工業企業 1 號環境噪声排放標準》(GB 12348-2008)表 1 中的限值要求。

5、該公司西側和南側兩側區域環境噪声符合《城市區域環境噪声標準》(GB 3096-2008)表 1 中的限值要求。

— 以“无”表示 —

報告編號:

校核人: 張高平

批准人:

張高平

申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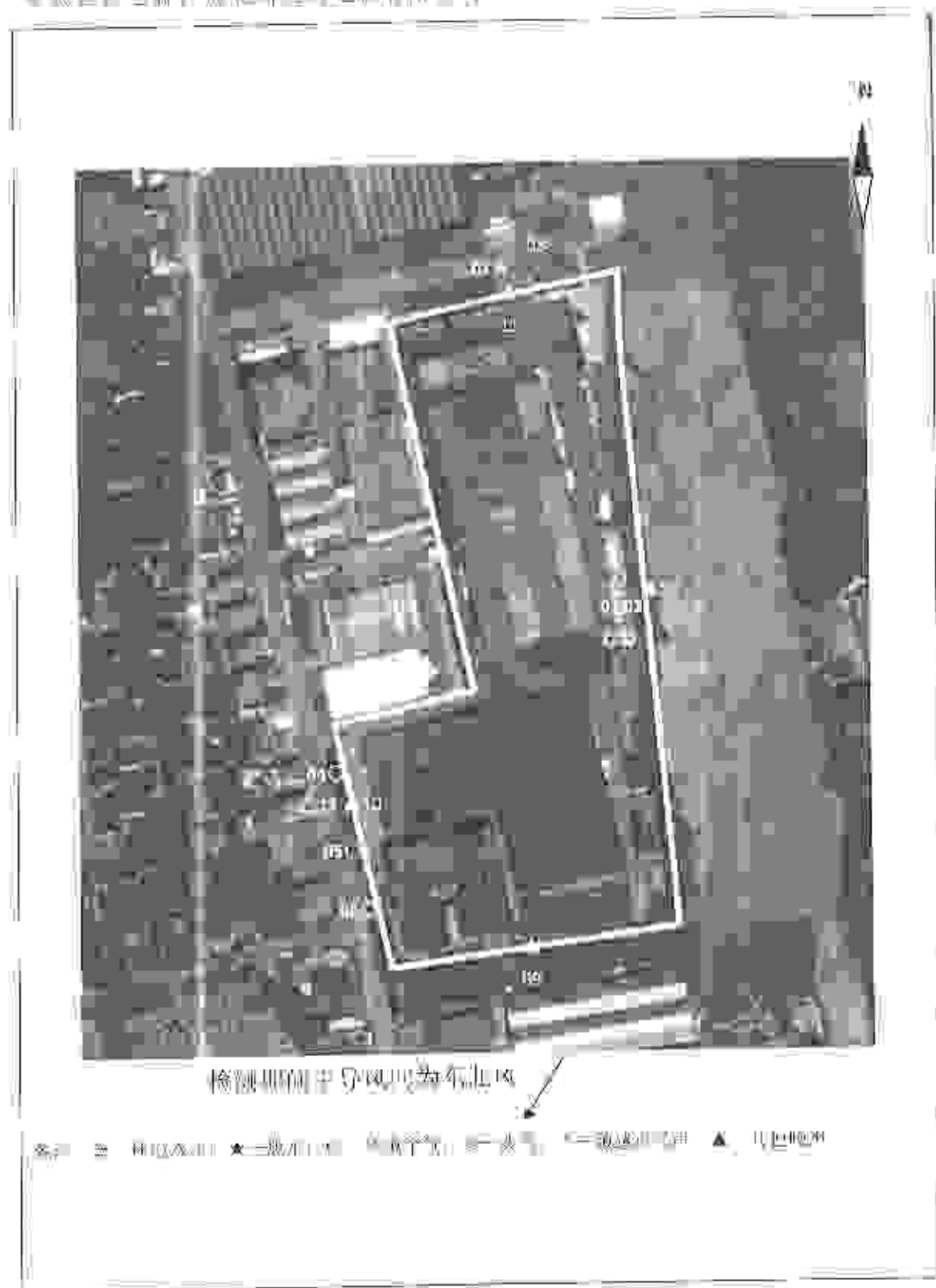
簽發日期:



44

环境检测点分布示意图

编制单位：湖南新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

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建设单位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根据《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并参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审批批复要求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原名：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为一家专业从事电梯制造、销售的生产企业，公司现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工业园区（西环路西侧）内。沃克斯公司已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产品质量已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新市项目电梯年生产量为 3000 台，该项目于 2010 年 4 月通过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湖分局组织的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开发区统一组织验收）。为了调整企业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扩大生产规模以适应当前市场的蓬勃发展，壮大企业自身，促进其健康可持续发展，沃克斯增加投资扩大生产规模，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增加总投资 36000 万人民币，注册资本 25000 万人民币，在浙江省嘉兴市开发区海盐工业园区新征用地 108257m²（生产能力将扩大至 10000 台（企业实际实施了 5000 台的产能）。本项目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受理）工作联系单，批准文号：浙发改投受[2010]第 17 号。201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取得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南湖区分局《关于沃克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批复文号：湖环管[2011]11 号。

由于产能及设备调整，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已审批环评发生了出入，2020 年 4 月委托浙江鑫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沃克斯电梯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 10000 台项目、年产 3000 台轿厢制造及高端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可研报告》。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

备厂区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

2020年5月31日、4月1日，企业委托湖州新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产
生器总排口0006面项目排污口环境保护区竣工验收。2020年4月编制完成了
建设湖目发三环境保护区验收监测报告。

三、工程变动情况

1、生产设施：本项目屋顶光伏生产能力及各类光伏10000块，企业实际达
到了5000块的产能，设备数量与环评审批发生一定变化。

2、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

3、原料材料：本项目原料用量未发生环境用量。

4、生产工艺：本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保持一致。

根据现场勘察，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的通知》（环办〔2015〕32号）、《关于印发电镀行业建设项目重大
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监〔2018〕6号）和《关于印发电镀行业建设项目
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监〔2019〕9号）等，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
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冷却水。

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至南浔振泽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冷却水采用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新鲜水，冷却水年使用量为240m³，年补充
量亦50t，因其为间接冷却用水，期不与物料接触，因而其主要污染物为热污染。
冷却水不排入自然水体，对当地水体环境没有影响。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食堂废气及油烟废气（本项目）。

本项目废气治理情况见表3-1。

表3-1 废气环保治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治理措施
焊接烟尘	中频电炉加强通风措施，光罩焊接
食堂废气	无组织排放，操作人员做好个人防护
食堂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于10米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设备运行噪声，产生噪声的环节主要有：下脚

余施工、设备以及测试。此外，生产车间内有机件经过 摩擦、撞击、碰撞等产生噪声。

主要降噪措施：合理规划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运行管理，主要依靠隔声体隔音。

（四）固废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3-2。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年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废物代码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7.9	8.0	—
2	生产边角料	生产	一般固废	200t	200t	—
3	废渣	配料	一般固废	150t	150t	—
4	废机油、乳化液和切削液废液等	原料/燃料	危险废物	0.01t	0.005t	HW49: 900-041-49
5	废机具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1t	0.05t	HW08: 900-249-08
6	废乳化液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2t	0.1t	HW09: 900-036-09
7	废切削液	设备使用	危险废物	0.3t	0.1t	HW09: 900-007-09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环评利用处置方式	实际利用处置方式	综合利用情况
1	生活垃圾	委托清运	委托河北润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清运	—
2	生产边角料	收集后出售	委托河北润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
3	废渣			
4	废机油、乳化液和切削液等废液	收集后交河北润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委托河北润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3305000169
5	废机油		收集后委托河北润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3305000171
6	废乳化液			
7	废切削液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湖州福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建设工况正常，生产总负荷为设计负荷75%，符合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湖州福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生活废水纳管监测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均达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的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废水废液和废渣排入城镇下水道限值》DB 33/887-2013 表 1 的限值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湖州福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与油烟净化效率符合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中中型规模标准的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三级标准的限值要求。

（三）噪声

企业运营期间一班制生产，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西、南、北四面厂界监测点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侧在昼间监测点的区域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的 2 类限值要求。

（四）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浙江加洲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清运；边角料、废渣委托湖州丰梧桐炭能蜡密铸件厂处置；废机油、废机油和切削液收集桶收集后委托浙江浙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机油、废切削液收集后湖州一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贮存一般固废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 GB 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 GB 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相关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废气、废气和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能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堆放。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

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沃克斯玛电梯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梯10000台项目环评手续齐全，且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企业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 完善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标识标牌，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2. 建议在操作室内安装废气收集系统和排气装置，及时将焊接废气排出室外，以减少操作室的环境空气。
3. 提高焊接风险意识，加强生产、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维护，减少污染物排放，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验收负责人	袁林海	沃克斯玛电梯有限公司	330311196508150031
验收参加人员	陈皓	湖州云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501198612079415
	沈磊	浙江同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522198605133710
	顾冬航	湖州富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0502196503160813



上稿项目委托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委托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地址: 项目周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电话:	项目负责人邮箱: 项目负责人手机:	项目负责人微信: 项目负责人QQ:	项目负责人支付宝: 项目负责人银行卡: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驾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委托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地址:
 项目周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电话:
 项目负责人邮箱:
 项目负责人手机:
 项目负责人微信:
 项目负责人QQ:
 项目负责人支付宝:
 项目负责人银行卡: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驾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项目负责人护照:

委托单位: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王小明

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